



Distr.: General
24 June 2016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七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113(d)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并进行其他

选举：选举人权理事会 14 名成员

2016 年 6 月 23 日匈牙利常驻联合国代表团给大会主席的信

谨告知，匈牙利决定出任候选国，参加将于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期间进行的人权理事会 2017-2019 年任期成员选举。在此谨转交匈牙利政府按照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就促进和保护人权作出的自愿保证和承诺(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 113(d)的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卡塔林·博焦伊(签名)

* A/71/150。



2016年6月23日匈牙利常驻联合国代表给大会主席的信的附件
匈牙利参选联合国人权理事会2017-2019年任期成员的候选资格
根据大会第60/251号决议作出的自愿保证和承诺

全球承诺

1. 匈牙利坚定致力于加强国际人权体系，特别是人权理事会的工作和运作。匈牙利一贯建设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文化，对理事会议程上的问题兼容并蓄。
2. 匈牙利采取全面方法，为对话与合作提供空间，加强理事会处理侵犯人权问题和紧急情况反应能力，不偏不倚，不持双重标准。
3. 匈牙利促进人权的普遍性，力求加强跨区域合作。
4. 匈牙利是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尽心尽力的合作伙伴和支持者，极为重视其独立性和实地工作效益。
5. 匈牙利任联合国一些专门机构和从事促进和保护人权工作的国际人道主义组织的区域代表，主持其全球共享服务区域中心，如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公署、国际劳工组织、联合国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世界粮食计划署和红十字会与红新月会国际联合会。匈牙利向这些机构组织提供场所和设施，大力协助实现成本效益，从而更有效地运作。

国家贡献

6. 自人权理事会成立以来，匈牙利一直是其坚定支持者，曾任2009-2012年理事会成员。匈牙利现提出人权理事会第二次、2017-2019年候选资格。
7. 匈牙利是国际人权法案和大多数国际人权公约和欧洲区域人权公约、及其大部分任择议定书和附加议定书缔约国。为履行义务，匈牙利与这些条约监测机构充分合作。
8. 匈牙利与理事会特别程序充分合作，一直邀请特别程序来访，及时回应他们的访问要求，及时响应其紧急呼吁和其他文函，落实其建议。
9. 匈牙利作为审查国家和接受审查国家，都极其重视普遍定期审议，努力确保每次审查都注重改善接受审查的国家的人权状况。匈牙利提倡具体、可衡量和可实施的建议。
10. 匈牙利宪法、《基本法》规定，人的尊严不受侵犯，人人享有生命权利和人的尊严权利。一系列重大法律和其他立法保障所有人的基本权利和自由，包括少数族裔和弱势群体。

11. 基本权利专员办事处是匈牙利独立的“甲”级国家人权机构，这是“巴黎原则”规定的。办事处监测政府的人权工作。

12. 政府培育与民间社会建立密切联系，通过人权圆桌会议积极开展人权工作。圆桌会议是由部际间人权工作组举办的，工作组还负责监测匈牙利在普遍定期审查过程中收到的建议的执行情况。

13. 匈牙利外交和外贸部继续举办一年一度的布达佩斯人权论坛，这是 2008 年开始的。这类国际人权会议提供了机会，可就人权的各个领域和方面交换意见，参加的有国家和国际人权专家、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和院校学术界代表。

自愿保证

14. 以下是自愿保证：

- 如 2015 年后发展议程所示，采用和促进注重人权的方式，实现可持续发展目标
- 力求让人们更多认识到，更多地了解普遍人权和基本自由，确保继续举行一年一度的布达佩斯人权论坛
- 继续支持设在匈牙利、专门从事保护促进人权、民主和基本自由工作的国际民间社会组织。
- 协助国际行动，打击冲突中的性暴力，特别是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支助开展项目，消除一切形式的此类犯罪，根据国会打击家庭暴力的法令，拟定行动计划，消除针对妇女和女童的性暴力
- 与专业团体和民间社会组织合作，促进帮助弱势群体，特别是妇女和儿童的专业人员的人权培训
- 推出更多措施，打击一切形式的歧视，促进两性平等，提高妇女地位
- 制定执行关于“2011 年联合国工商与人权指导原则”的国家行动计划
- 积极参与人权理事会工作，特别注重少数人问题、土著人民权利、人权捍卫者、宗教或信仰自由、法官和律师的独立
- 与人权理事会文书和机制合作，特别是随时邀请特别程序来访，积极参与普遍定期审议。